

##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9月2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2018年9月11日、2018年9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9年3月10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情况

1、2018年9月26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2、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9日、2018年11月2日、2018年12月4日、2019年1月3日、2019年2月2日、2019年3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2019年1月1日起增加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披露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3、截至2019年3月1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已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9,891,77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428,885,725股的0.82%，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6.48元/股，购买的最低成交价为5.3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20,234,547.62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比例、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公司通过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信息查询系统查询，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19,891,774股，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普通股股本。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后公司普通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5,633,464	0.64	15,633,464	0.6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13,252,261	99.36	2,393,360,487	99.35
三、总股本	2,428,885,725	100.00	2,408,993,951	100.00

注：上表中的股本结构以本公告日（2019年3月12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

## 四、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认为本次股份的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维护公司资本市场的形象。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 五、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敏感期、交易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公司每次回购股份的价格均低于当日交易涨幅限制。

4、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1,096.62万股（2018年9月26日至2018年10月9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8年9月26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6,827.07万股的25%（1,706.77万股）。

#### **六、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已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将尽快办理注销手续，相关股份注销之前，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12日